

禄丰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

禄新防指〔2020〕10号

关于印发《禄丰县关于州对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督查发现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政府，县级有关单位：

经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同意，现将《禄丰县关于州对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督查发现问题整改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请涉及整改的有关县级部门和乡镇党委、政府对照问题清单认真制定整改措施、建立整改台帐，并将整改落实情况于每日17点前（每日一报）报县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联系人：张春发，电话：13577818642，邮箱：lfxqfkzhbbs@126.com）。



禄丰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

2020年2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禄丰县关于州对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督查发现问题整改方案

2020年1月27日以来，州委州政府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对全州疫情防控工作进行了督查，根据楚雄州委州政府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督办通知》要求，特制定如下整改方案：

一、共性问题整改清单

1.疫情防控形势非常严峻，我州与大理、玉溪、四川等发生疫情地区相连，随着防控形势的推进，疫区籍游客进入我州辖区内的可能性增大，风险增高，疫情防控不容乐观，疫情防控措施落实还有不到位的地方，疫区赴滇人员排查还不到位，网格化的防控管理还不到位。

整改措施：进一步细化本辖区内外来人员的防控措施，做好来自疫区游客及其他人员的排查、登记造册等工作，坚持做到进入本辖区的外来人员底数清、情况明，加强网格化防控监管。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各乡镇党委、政府。

2.物资保障不到位，调运困难；医疗队防护物资保障困难。

定点医院无负压病房和无负压救护车，如果一旦发现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患者，收治和转运存在较大风险。

整改措施：由县财政局做好疫情应急处置所需经费保障工作，并做好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制订全县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组织实施医疗救治、流行病学调查、实验室检测、健康教育等工作；做好防护物资保障工作，增设无负压病房，抓紧购置无负压救护车。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卫生健康局。

3.宣传动员不到位，存在上热下冷，州级热、县市温、乡镇、村社还没有全面动员起来。培训不到位，县乡培训不到位，缺乏防控知识。

整改措施：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切实做好标语上墙、橱窗宣传、广播宣传、送信上门、门口提醒等宣传工作。统筹协调全县疫情防控培训工作，组织专业人员深入乡（镇）、村（社区）开展防控知识宣传。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卫生健康局，各乡镇党委、政府。

4.信息统计报送不到位，口径不统一。

整改措施：研究制定各级各部门疫情防控信息报送流程，形成信息报送统一渠道、统一口径上报工作机制。

责任单位：指挥部办公室。

5.协同联动不够到位，各工作组之间还没有很好的形成协同联动机制。

整改措施：建立健全各工作组的职能职责，建立 11 个工作组之间的协调联动机制，做到信息共享、资源共享，联动处置突发情况。

责任单位：指挥部办公室。

二、个性问题整改清单（禄丰县）

1.防控物资储备不足，因采购困难，导致禄丰县各医疗机构的防护口罩、红外线体温计、防护服等应急物资储备不足，一旦发生疫情，难以有效应对。

整改措施：制定防控物资采购计划，切实加强疫情防控急需的防护口罩、红外线体温计、防护服等应急物资的采购和储备。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2.外来人员管控难度大。春节期间人员流动频繁，外来人员、特别是疫区返乡人员持续不断，识别、排查、管控难度较大，发生疫情风险较高。

整改措施：设置县级应急值守卡点，严格执行县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交通管控的相关规范要求，严查严守、严查死守，做好县境出入口交通管控工作，坚决阻断疫情输入风险。加强摸排走访，将外来人员、特别是疫区返乡人员、

各地散客摸排纳入网格化管理工作中，采取分片包干、全覆盖排查等方式，细化本辖区内外来人员的防控措施，迅速逐户逐人统计摸排，特别是疫区返乡人员、武汉游客等及其密切接触者全覆盖逐一排查登记，跟踪观察健康状况，做到百分之百掌握他们的信息，切实做到底数清、措施实、防控及时有效。

责任单位：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各乡镇党委、政府。

3.防控技术力量薄弱。禄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要加强对乡镇卫生院督查指导，提升各医疗机构对疫情的防控能力。

整改措施：统筹抽调有关人员举办疫情处置、流行病学调查培训班，不断加强疫情防治业务知识培训，不断提高各医疗机构疫情防控能力。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